

全民行动,参与城市管理

我市启动“城市管理+志愿者服务”活动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云华

为有效利用“城市管理+”活动模式,建立全社会共同参与城市治理共同体,构建齐抓共管、共商、共治、共享的城市管理工作新格局,7

月24日,我市召开城市管理+志愿者服务活动启动仪式,并组织开展相关志愿服务活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发区城市管理志愿者服务领导小组、开发区管委会、开发区丹阳街道办事处相关代表及4个志愿者团体参与活动。



志愿者走上街头,劝导商户维护经营环境

当日上午9时许,来自菏泽花城义工团、菏泽市纪委监委志愿服务团、菏泽帮办公益志愿者协会、菏泽丹阳街道办事处志愿者协会的数十名志愿者在牡丹广场集合,仪式正式开始。

据悉,“城市管理+志愿者服务”活动,是根据市政府《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责任工作推进方案》安排,结合菏泽市创建国家文明城市及迎接省级文明城市复审工作要求,不断创新的城市管理模式之一。

该模式通过志愿者广泛参与,更好地发动市民认识、理解、参与城市管理,进一步促进我市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高。现场,志愿者代表李现省表示,作为工

作和生活在菏泽这片土地上的单位和个人,积极参与城市管理、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是每个单位及工作人员的责任和义务。

同时,据了解,志愿者招募采用线上、线下招募相结合的形式,一方面由各城管中队在属地自行组织招募,招募对象包括门店业主、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党员群众等;一方面由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在“菏泽大城管”微信公众平台发布招募公告进行招募。

启动仪式后,志愿团队分别赶往汇丰农贸市场等地开展志愿服务,包括宣传城市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文明城市、卫生城

市、森林城市创建工作;对占道经营、门店未履行“门前五包”等影响城市形象的行为进行劝导;对行人乱丢垃圾、随地吐痰、乱贴乱画、城市“牛皮癣”等影响环境卫生的行为进行劝导并帮助清理;对损坏公共设施、花草树木的行为进行劝导;对人行道上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等行为进行劝导并帮助规范;及时收集、反馈群众在城市管理方面的需求,对解决城市管理热点、难点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商户在听取志愿者的宣传及劝导后,主动配合搬离占道经营的工具、清理门前垃圾、搬离非机动车道上停放的私人交通工具等。

强调责任与承诺约束,采用信用加减分制度

在市解放街塑料制品市场,商户门前没有乱摆摊、乱堆杂物、乱扔垃圾等现象,经营环境非常整洁、有序。

沿街商户侯先生告诉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以前在这片做生意,很多人摆摊会摆到门前两米以外,阴天下雨再往室内收。前段时间,我们签订了《市容秩序诚信责任书》,从那以后,大家就不再往外乱摆摊了,这样在商户经营方面我觉得也更公平了。晚上拉下卷帘门就能回家,不用像以前一样得先收摊。”据了解,该责任书进一步细化了环境卫生、市容秩序、餐厨废弃

物、门头牌匾、餐厨油烟管理等具体责任,在明确行政执法人员与沿街单位或商户在市容环境方面须担负的责任外,也是一份有契约性质的承诺书。

据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牡丹区大队副大队长翟志刚介绍:“签订承诺书后,商户对门前的管理意识明显增强,管理效果明显提高。店外经营、占道经营的现象得到了遏制和治理。今年5月份以来,我们对城区3000多户商户逐一签订了《市容秩序诚信责任书》。下一步,我们将对签订了承诺书的商户进行动态管理。凡是有正

面突出表现的商户,我们会及时进行表彰。对违背承诺,还存在占道经营、店外经营等乱象的商户,实行扣分管理,做到奖罚有序。”

此外,据翟志刚介绍,对扣分较多、达到一定程度的商户,除了进行相应的处罚措施外,还将通过媒体曝光;所有商户可通过参加该类志愿服务或实施其他公益行为等获得相应的加分。据悉,城市管理部门希望通过实施一系列积极办法,全力推进城市管理上水平、上台阶,让市民生活得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



讲文明 树新风 | 菏泽市原创公益广告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做遵德守礼菏泽人

关爱未成年人 就是关爱未来

让纯真之心永久保持,关爱儿童,用心呵护。

少年强

